

勞工從事平燙機作業時發生絲巾被捲致脖子被勒斷死亡災害

(9501) 0951003184

一、行業種類：洗衣業（9610）

二、災害類型：被捲（07）

三、媒介物：傳動軸（121）

四、罹災情形：死亡1人（女）

五、災害發生經過：

據罹災者同事朱○○稱：95年2月2日早上8時開始工作，張○○脖子上圍繞金黃色絲巾，繞了兩圈並打個結，絲巾兩端長度約到腰帶處，我站在平燙機前左側，張○○站在右側，我和張○○將已脫水過桌巾從地上拿起來，兩人各拉桌巾兩端拉平，放入平燙機輸送帶上，約上午10時許，我和張○○彎腰用手將地上桌巾拿起之際，聽到「唉」一聲，看見張○○繫在脖子上絲巾被平燙機傳動軸捲住，我馬上用左手去推輸送帶後面柵欄式緊急制動裝置，雖然機器停下來但已來不及，看見張○○脖子被勒斷頭顱掉落在地上，我嚇得跑出來叫員工找老闆來處理。

六、災害原因分析：

（一）直接原因：繫在脖子上絲巾被平燙機傳動軸捲住，脖子被勒斷致死。

（二）間接原因：

不安全行為：從事有被捲入危險之虞平燙機作業時，未使勞工確實著用適當之衣帽（脖子上圍繞絲巾且長度及腰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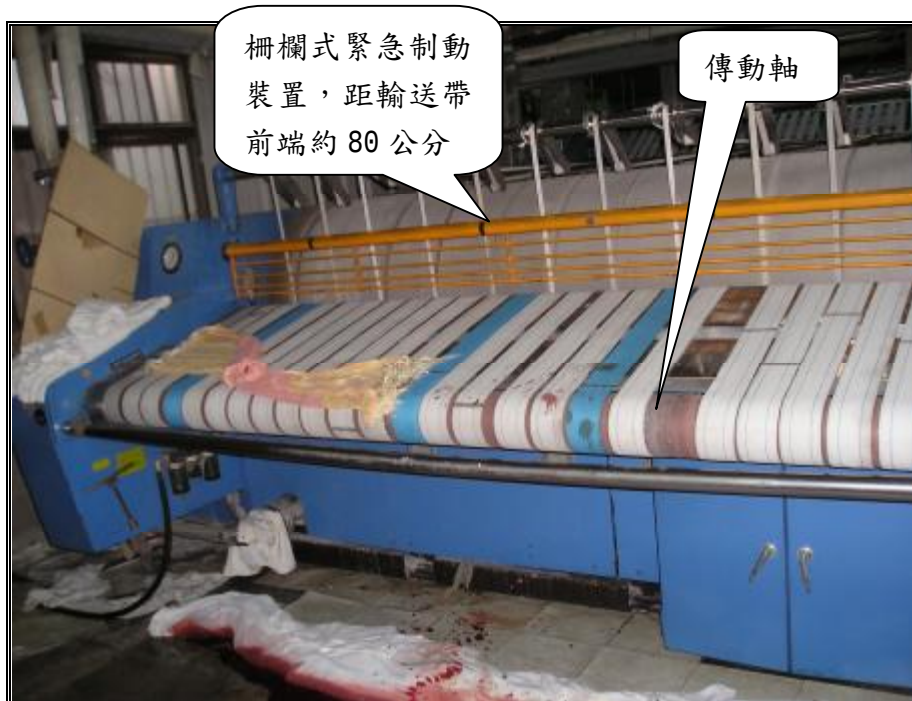
（三）基本原因：

1. 未設置勞工安全衛人員。
2. 未定訂自動檢查計畫，實施自動檢查。
3. 未實施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。
4. 未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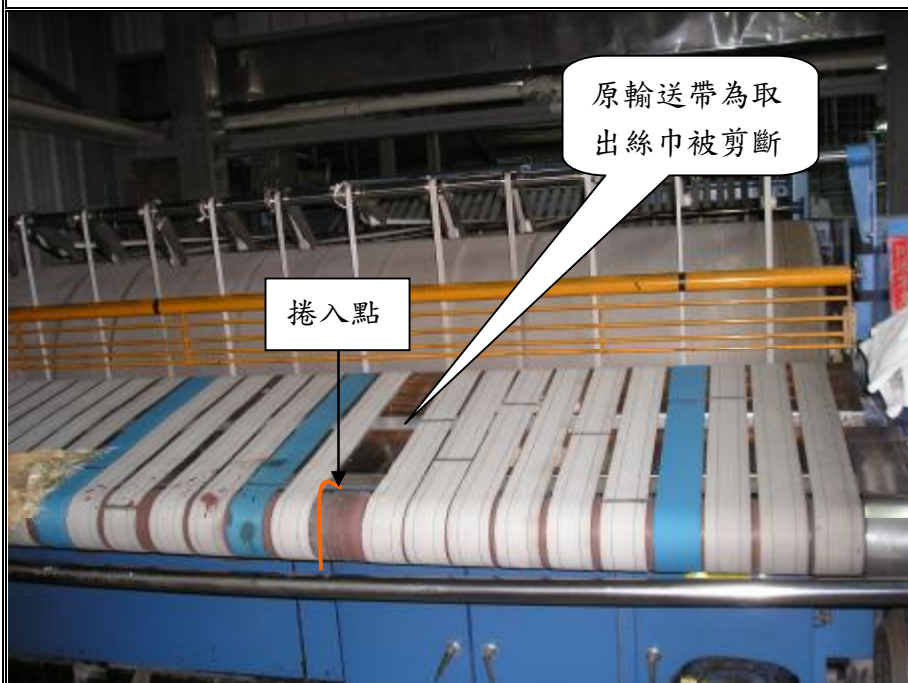
七、災害防止對策：

- （一）應置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。
- （二）雇主對所用之設備及其作業，應訂定自動檢查計畫實施自動檢查。
- （三）雇主應會同勞工代表訂定適合其需要之安全衛生工作守則，報經檢查機構備查後，公告實施。
- （四）雇主對勞工應施以從事工作及預防災變所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、訓練。
- （五）雇主僱用勞工時，應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之規定，實施勞工體格檢查及管理。
- （六）各投保單位應於其所屬勞工到職、入會、到訓、離職、退會、結訓之當日，列表通知保險人。
- （七）雇主對於使用動力運轉之機械，具有顯著危險者，應於適當位置設置有明顯標誌之緊急制動裝置，立即遮斷動力並與制動系統連動，能於緊急時快速停止機械之運轉。

- (八) 雇主對於勞工操作或接近運轉中之原動機、動力傳動裝置、動力滾捲裝置，或動力運轉之機械，勞工之頭髮或衣服有被捲入危險之虞時，應使勞工確實著用適當之衣帽。



肇災平燙機，輸送帶後為柵欄式緊急制動裝置，機台兩側亦設有緊急制動裝置押釦。



災害可能原因：下垂絲巾絲線綴飾碰觸到輸送帶及傳動軸，被往前帶並捲入輸送帶與輸送帶間之傳動軸內(紅色線為示意圖)。

